

附件 1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规划和标准,执行相关政策、规划和标准。执行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政策和管理办法。

(二)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险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承担医保目录准入相关工作。

(五)执行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实施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承担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相关工作。

(六)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执行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和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七)负责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执行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承担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相关工作。

(八)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二、机构设置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三定方案”中未划分科室。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本级）为一级预算单位，没有纳入我单位的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无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6.5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
九. 其他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588.90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9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七.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6.57	本年支出合计	605.56
十. 上年结转	18.99		
收入总计	605.56	支出总计	605.56

部门公开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605.56	18.99	586.57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605.56	18.99	586.57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05.56	164.14	441.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	7.95	3.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	7.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	5.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	2.65				
20811	残疾人事业	3.73		3.73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3.73		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90	151.21	437.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7.25	4.45	392.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	2.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5.26	2.46	392.8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1.65	146.76	44.89			
2101501	行政运行	146.76	146.76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40		2.4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9.49		19.49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00		3.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8	4.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8	4.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8	4.9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586.57	一、本年支出	605.56	605.5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6.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99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	11.6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88.90	588.9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98	4.98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605.56	支 出 总 计	605.56	605.56		

部门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605.56	164.14	441.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	7.95	3.7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	7.9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	5.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	2.65	
208	11		残疾人事业	3.73		3.73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3.73		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8.90	151.21	437.6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7.25	4.45	392.8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	2.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5.26	2.46	392.80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91.65	146.76	44.89
210	15	01	行政运行	146.76	146.76	
210	15	04	信息化建设	2.40		2.40

210	15	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9.49		19.49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00		3.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8	4.9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98	4.9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8	4.98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编码 款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4.14	158.31	5.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31	158.31	
	01	基本工资	13.28	13.28	
	02	津贴补贴	17.83	17.83	
	03	奖金	11.86	11.86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0	5.30	
	09	职业年金缴费	2.65	2.65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	2.00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6	2.46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3	0.03	
	13	住房公积金	4.98	4.98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92	97.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		5.83
	01	办公费	0.96		0.96
	07	邮电费	0.18		0.18
	08	取暖费	0.30		0.30
	11	差旅费	0.75		0.75
	13	维修（护）费	0.03		0.03
	16	培训费	0.33		0.33
	17	公务接待费	0.12		0.12
	28	工会经费	0.61		0.61
	39	其他交通费用	2.52		2.5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0.0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12					0.12	0.12					0.1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结转结余。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605.56 万元。

二、关于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收入预算 605.5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8.99 万元，占 3.1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6.57 万元，占 96.8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605.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4.14 万元，占 27.11%；项目支出 441.42 万元，占 72.8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05.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0.48 万元，主要是：1.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区级配套纳入重点项目，本单位不纳入预算；2. 因政策改革，中轻度残疾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不再返还，本年度取消该预算项目。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586.57 万元，上年结转 18.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88.9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8 万元。

五、关于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05.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0.48 万元，主要是：1.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区级配套纳入重点项目，本单位不纳入预算；2. 因政策改革，中轻度残疾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不再返还，本年度取消该预算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8 万元，占 1.93%；卫生健康支出 588.90 万元，占 97.25%；住房保障支出 4.98 万元，占 0.8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3 万元，增长 33.50%。主要是基础绩效奖纳入本年度养老基数，基数较上年上调，公务员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65万元，比上年增加0.66万元，增长33.17%。主要是基础绩效奖金纳入本年度职业年金基数，基数较上年上调，公务员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2023年预算数为3.73万元，比上年增加3.26万元，增长693.62%。主要是残保金缴纳人员含本单位所有在职人员，本年度将聘用人员也纳入缴费人员进行计算。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0.50%。主要是工资上涨，医保基数上调，缴纳公务员医疗保险费用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395.26万元，比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0.25%。主要是工资上涨，医保基数上调，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46.76万元，比上年增加38.89万元，增长36.05%。主要是上年度按13名党政岗位聘用人员测算工资及社保，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按16人测算的工资及社保，因此较上年有所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022年预算数为2.4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

政策管理（项）2022 预算数为 19.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99 万元，增长 3798%。主要是本年度结转上年度未支付完成的省级专项资金 18.99 万元。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2022 预算数为 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25%。主要是因已结转上年度省级专项资金，本年度医保政策宣传资金未纳入预算项目。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4.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0 万元，增长 35.33%。主要是工资上涨，公积金基数上调，缴纳公务员公积金费用增加。

六、关于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4.1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8.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28 万元、津贴补贴 17.83 万元、奖金 11.8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6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3 万元、住房公积金 4.9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7.92 万元。

公用经费 5.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96 万元、邮电费 0.18 万元、取暖费 0.30 万元、差旅费 0.75 万元、维修（护）费 0.03 万元、培训费 0.3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2 万元、工会经费 0.61 万元、其他交通费 2.52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03

万元。

七、关于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12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12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八、关于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3 年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0.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4.3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西宁市城东区医疗保障局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1 个，预算金额 0.5 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医疗保障基金监管	0.5	人涉诈骗等涉嫌骗取医保基金为举报线索，经查属实，应予以奖励，切实保障医保基金的安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举报奖励金额	≤	10000	元/年
				数量指标	提供真实性线索	≥	1	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医保基金安全	定性	好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	98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机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指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和扶贫等方面的支出。

(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指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指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